

内蒙古医科大学金山校区教学科研综合楼建设项目-玻璃幕墙、采光顶、电动排
烟窗工程公开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NMHXT-2023-0822)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医科大学金山校区教学科研综合楼建设项目-玻璃幕墙、采光顶、电动排烟窗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92.5349 万元，招标人为兴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工程地点：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台阁牧镇敕勒川路东侧、金山大道北侧、内蒙古医科大学校内；工期：30 日历天；计划投资：192.5349 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NMHXT-2023-0822;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NMHXT-2023-0822)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投标人需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0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线下报名：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路与创业路交汇处亚辰商务中心十九楼；
注：递交资料后，经我公司审核合格并通知后再缴纳招标文件费，报名时需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2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与创业路交汇处亚辰商务中心19楼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8月22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与创业路交汇处亚辰商务中心19楼开标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内蒙古医科大学金山校区教学科研综合楼建设项目-玻璃幕墙、采光顶、电动排烟窗工程已经批准。招标人为兴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内蒙古和信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政府财政资金及学校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医科大学金山校区教学科研综合楼建设项目-玻璃幕墙、采光顶、电动排烟窗工程；

2.2 工程地点：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台阁牧镇敕勒川路东侧、金山大道北侧、内蒙古医科大学校园内；

2.3 计划投资：192.5349万元

2.4 工期：30日历天；

2.5 工程内容：玻璃幕墙、断桥铝合金框玻璃采光顶、电动排烟窗。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2.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验评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 投标人需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8月1日起至2023年8月8日(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

4.2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扫描件：

(1)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附授权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

(3) 提供参加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4) 资质证书：投标人须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

(5)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6)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7)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记录；

注：通过网站查询，投标人存在以下行为的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无行贿犯罪记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4.3 报名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路与创业路交汇处亚辰商务中心十九楼；

注：递交资料后，经我公司审核合格并通知后再缴纳招标文件费，报名时需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4 招标文件售价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份，售后不退。

5. 发布招标公告及中标公示的媒介：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gg.nmgztb.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8月2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与创业路交汇处亚辰商务中心19楼开标室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兴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泰建设大厦

联系人：焦学龙

电话：1532600116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和信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路与创业路交汇处亚辰商务中心十九楼

联系人：齐雪珍

电话：0471-3979095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